证券简称：思特威　　证券代码：688213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思特威
股票代码：688213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住所及通讯地址：FLAT/RM 01, 19/F Beautiful Group Tower, 74-77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K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Forebright Smart Eyes Technology Limited
住所及通讯地址：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3720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下降、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24年7月3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与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Brizan Holdings"）、Forebright Smart Eyes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简称"Forebright Smart Eyes"）、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思智威"）
思特威、上市公司、公司	指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Brizan Holdings于2023年10月13日至2024年2月2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3,00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Forebright Smart Eyes于2023年8月28日至2023年11月27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000,0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4年7月26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8,00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0%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的基本情况

（一）Brizan Holdings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FLAT/RM 01, 19/F Beautiful Group Tower, 74-77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K
成立日期	2020年5月18日
已发行股数	10,000股
主要负责人	邝宇开
公司注册编号	2942434
主营业务	投资
联系电话	00852-23338558

Brizan Holdings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高秉强	65.72%
2	Brizan Ventures LP	12.54%
3	Brizan Investment Limited	6.20%
4	Brizan II Investment Limited	6.05%
5	邝宇开	5.77%
6	InvestChina Global Limited	3.72%
合计		100.00%

（二）Forebright Smart Eyes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Forebright Smart Eyes Technology Limited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3720室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26日
已发行股数	1股
主要负责人	叶冠寰
公司注册编号	2241971
主营业务	投资
联系电话	(852)25982598

Forebright Smart Eyes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Future Prospect Ventures Limited	100.00%

（三）共青城思智威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通讯地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29日
注册资本	1,120.9633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邵泽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405MA398YX90Y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科技产业投资，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联系电话	021-648357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一）Brizan Holdings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职务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邝宇开	男	香港（中国）	香港（中国）	董事	无

（二）Forebright Smart Eyes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职务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叶冠寰	男	香港（中国）	香港（中国）	董事	无

（三）共青城思智威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职务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邵泽旭	男	中国	上海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不存在股权、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导致的持股比例减少所致。

除上述权益变动情况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股份权益发生变动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权益变动前转让方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转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占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Brizan Holdings	27,878,777	6.97%
2	Forebright Smart Eyes	28,324,932	7.08%
3	共青城思智威	19,374,294	4.84%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1）Brizan Holdings

Brizan Holdings以集中竞价交易和询价转让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累计变动减少超过1%。

Brizan Holdings于2023年10月13日至2024年2月2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3,00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于2024年7月26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471,3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Brizan Holdings	集中竞价	2023年10月13日至2024年2月27日	人民币普通股	3,005,200	0.75%
	询价转让	2024年7月26日	人民币普通股	1,471,347	0.37%
合计	-	-	-	4,476,547	1.12%

（2）Forebright Smart Eyes

Forebright Smart Eyes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和询价转让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累计变动减少超过1%，且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已降至5%以下。

Forebright Smart Eyes于2023年8月28日至2023年11月27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000,0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于2024年7月26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3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本次转让后，Forebright Smart Eyes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7.08%减少至4.9998%，权益变动比例累计超过1%，且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已降至5%以下。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Forebright Smart Eyes	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2023年8月28日至2023年11月27日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57	1.00%
	询价转让	2024年7月26日	人民币普通股	4,325,000	1.08%
合计	-	-	-	8,325,057	2.08%

（3）共青城思智威

公司首次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前，共青城思智威持有公司股份19,374,29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8%；2022年5月20日公司上市并发行新股后，共青城思智威持有公司的股份数未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4.84%。在本次询价转让中，共青城思智威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03,8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共青城思智威	询价转让	2024年7月26日	人民币普通股	2,203,853	0.5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转让方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数量及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Brizan Holdings	合计持有股份	27,878,777	6.97%	23,402,230	5.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878,777	6.97%	23,402,230	5.85%
Forebright Smart Eyes	合计持有股份	28,324,932	7.08%	19,999,875	4.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324,932	7.08%	19,999,875	4.9998%
共青城思智威	合计持有股份	19,374,294	4.84%	17,170,441	4.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374,294	4.84%	17,170,441	4.2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其他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授权代表：邝宇开
签署日期：2024年7月3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Forebright Smart Eyes Technology Limited
授权代表：叶冠寰
签署日期：2024年7月3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邵泽旭
签署日期：2024年7月30日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闵行区田林路889号科技绿洲四期8号楼
股票简称	思特威	股票代码	6882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一	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FLAT/RM 01, 19/F Beautiful Group Tower, 74-77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K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二	Forebright Smart Eyes Technology Limited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3720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三	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请注明） 大宗交易、询价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 持股数量：75,578,003股 持股比例：18.8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 变动数量：15,005,457股 变动比例：3.75% 持股数量：60,572,546 持股比例：15.14%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3年8月28日至2024年7月26日 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询价转让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 本次权益变动系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否□ 不适用√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否□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授权代表：邝宇开
签署日期：2024年7月3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Forebright Smart Eyes Technology Limited
授权代表：叶冠寰
签署日期：2024年7月3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邵泽旭
签署日期：2024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13　　证券简称：思特威　　公告编号：2024-022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超过1%且持有权益比例降至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Brizan Holdings"）、Forebright Smart Eyes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简称"Forebright Smart Eyes"）、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共青城思智威"）（以下合称"出让方"）保证向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44.18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8,000,200股。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Brizan Holdings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471,3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此外，Brizan Holdings于2023年10月13日至2024年2月2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300.5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综上，Brizan Holdings持股比例由6.97%减少至5.85%，权益变动比例累计超过1%。

● Forebright Smart Eyes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3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Forebright Smart Eyes持股比例由6.08%减少至4.9998%。权益变动比例累计超过1%，且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已降至5%以下。

● 本次询价转让后，共青城思智威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03,8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共青城思智威持股比例由4.84%减少至4.29%

一、转让方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2024年7月25日，转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Brizan Holdings	24,873,577	6.22%
2	Forebright Smart Eyes	24,324,875	6.08%
3	共青城思智威	19,374,294	4.84%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Brizan Holdings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非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Forebright Smart Eyes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非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共青城思智威非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通过上述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转让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并非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Brizan Holdings	24,873,577	6.22%	1,471,347	1,471,347	0.37%	5.85%
2	Forebright Smart Eyes	24,324,875	6.08%	4,325,000	4,325,000	1.08%	4.9998%
3	共青城思智威	19,374,294	4.84%	2,203,853	2,203,853	0.55%	4.29%
合计		68,572,746	17.14%	8,000,200	8,000,200	2.00%	15.14%

（四）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Brizan Holdings

本次转让后，Brizan Holdings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6.97%减少至5.85%，权益变动比例变动超过1%，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Brizan Holdings于2023年10月13日至2024年2月27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3,00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于2024年7月26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471,3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7%。综上所述，Brizan Holdings权益变动比例累计超过1%。

1. 基本信息

Brizan Holdings基本信息	名称	Briza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住所	FLAT/RM 01, 19/F Beautiful Group Tower, 74-77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K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7月26日
		2023年10月13日至2024年2月27日

2.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Brizan Holdings	集中竞价	2023年10月13日至2024年2月27日	人民币普通股	3,005,200	0.75%
	询价转让	2024年7月26日	人民币普通股	1,471,347	0.37%
	合计	-	-	4,476,547	1.12%

3.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Brizan Holdings	合计持有股份	27,878,777	6.97%	23,402,230	5.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878,777	6.97%	23,402,230	5.85%

（二）Forebright Smart Eyes

在本次询价转让中，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32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本次转让后，Forebright Smart Eyes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6.08%减少至4.9998%。权益变动比例累计超过1%，且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已降至5%以下。

1. 基本信息

Forebright Smart Eyes基本信息	名称	Forebright Smart Eyes
	住所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3720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7月26日

2.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Forebright Smart Eyes	询价转让	2024年7月26日	人民币普通股	4,325,000	1.08%
	合计	-	-	4,325,000	1.08%

3.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Forebright Smart Eyes	合计持有股份	24,324,875	6.08%	19,999,875	4.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324,875	6.08%	19,999,875	4.9998%

（三）共青城思智威

在本次询价转让中，共青城思智威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03,8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本次转让后，共青城思智威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4.84%减少至4.29%。

1. 基本信息

共青城思智威基本信息	名称	共青城思智威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7月26日

2.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共青城思智威	询价转让	2024年7月26日	人民币普通股	2,203,853	0.55%
	合计	-	-	2,203,853	0.55%

3.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共青城思智威	合计持有股份	19,374,294	4.84%	17,170,441	4.2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374,294	4.84%	17,170,441	4.29%

三、受让方情况

（一）受让情况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投资者类型	实际受让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期（月）
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3,490,000	0.872%	6
2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760,000	0.440%	6
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1,340,000	0.335%	6
4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330,000	0.082%	6
5	UBS AG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00,000	0.050%	6
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80,000	0.045%	6
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180,000	0.045%	6
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60,000	0.040%	6
9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100,000	0.025%	6
10	北京平凡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70,000	0.017%	6
11	广东南传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60,000	0.015%	6
12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60,000	0.015%	6
13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60,000	0.015%	6
14	北京丰润恒道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200	0.003%	6
合计			8,000,200	2.000%	

（二）本次询价过程

出让方与组织券商综合考量出让方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2024年7月25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70%。

本次询价转让的《认购邀请书》已送达共计77名机构投资者，具体包括公募基金管理公司19名、证券公司12名、保险公司4名、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6名、私募基金管理人36名。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即2024年7月26日上午7:15至9:15，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报价的机构投资者家数为15家，均为有效报价，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均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

（三）本次询价结果

组织券商合计收到有效报价15份。根据认购邀请书约定的定价原则，最终14家投资者获配，最终确认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44.18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800.0200万股。

（四）本次转让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五）受让方未认购

□适用　√不适用

四、受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受让方、询价对象认购资格、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等进行了审核查并认为：

本次询价转让中，参与转让的股东及受让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询价转让和配售》要求，本次询价转让的询价、转让过程与结果公平、公正，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询价转让和配售》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的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4-045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总计人民币20,7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此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人民币692,913,368.76元）比例为29.87%，未超过30%。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5月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1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3.6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601,378,9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58,465,531.24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42,913,368.76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3]第6-00004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管理，并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国科军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统筹规划建设项目	80,484.90	32,900.00
2	产品及技术研发投入	19,600.00	19,6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项目银行贷款	22,500.00	22,500.00
总 计		122,584.90	75,000.00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效益，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国科军工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取得的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2,913,368.76元，本次拟使用20,7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29.87%，未超过30%。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承诺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旨在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700万元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20,7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此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29.87%，未超过30%。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5月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1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3.6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601,378,9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158,465,531.24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442,913,368.76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3]第6-00004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管理，并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国科军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统筹规划建设项目	80,484.90	32,900.00
2	产品及技术研发投入	19,600.00	19,6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项目银行贷款	22,500.00	22,500.00
总 计		122,584.90	75,000.00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经营效益，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以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国科军工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取得的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2,913,368.76元，本次拟使用20,7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29.87%，未超过30%。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四、相关承诺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旨在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700万元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20,7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0,7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截至目前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20,7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特此公告。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543　　证券简称：国科军工　　公告编号：2024-040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